

惠东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转发重大气象信息的通知

各建设、施工、监理单位：

根据惠东县气象局《重大气象信息快报》[2023]第5期信息，预计，18日夜間-19日我县可能发布暴雨、雷雨大风预警信号。各有关企业要高度重视，全面落实防汛工作责任，扎实做好防汛准备工作，突出防汛重点部位安全工作，密切关注应急、气象部门的预警信息，严格按照《惠州市建筑工地防御气象灾害工作指引》《惠东县房屋市政工程应对气象灾害停工停产工作指引》的有关规定，根据应急预案和应急响应要求，落实各项防御措施，加强值守，确保安全度汛。

- 附件：1. 《重大气象信息快报》[2023]第5期
2. 广东省防汛防旱防风总指挥部办公室关于做好近期强降雨强对流天气防御工作的通知（粤防办〔2023〕19号）

惠东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2023年4月18日

重大气象信息快报

[2023] 第 5 期

惠东县气象局

签发人：王瑶

18 日夜间-19 日我县有中到大雨局部暴雨 需防御强降水和强对流天气

【天气预报】

预计，18 日白天我县多云；18 日夜间-19 日我县有中到大雨局部暴雨，并伴有短时强降水、6~8 级雷暴大风等强对流天气，累积雨量 15~30 毫米局部 50 毫米；展望 20-23 日天气仍不稳定，雷雨频繁。具体预报如下：

18 日白天，多云，22~29℃；

18 日夜间-19 日，中到大雨局部暴雨，23~27℃；

20 日，阴天，有雷阵雨，22~26℃；

21-23 日，阴天，有雷阵雨局部大雨或暴雨，22~27℃。

【预警信号预估】

预计，18 日夜间-19 日我县可能发布暴雨和雷雨大风预警信号。

【关注和建议】

1. 需注意防御强对流天气及其可能导致的厂房工棚、临时构筑物、户外广告牌、树木倒塌等灾害，并注意防范可能对在建工地、户外高空作业等造成的不利影响。

2. 需注意防御局地强降水及其导致的城乡积涝、山洪和泥石流、山体滑坡等次生灾害。

3. 雨雾时能见度较低，道路湿滑，出行请注意交通安全。

联系人：谢舜 联系电话：8822122 2023年4月17日16时

报送：县委县政府总值班室（请转报相关县领导）、县三防指挥部
成员单位、各镇街、各有关单位

广东省防汛防旱防风总指挥部办公室文件

粤防办〔2023〕19号

广东省防汛防旱防风总指挥部办公室关于持续做好强降雨强对流天气防御工作的通知

各地级以上市防汛防旱防风指挥部，省防总各成员单位：

据气象部门预报，未来一段时间全省降雨频繁。4月18日-19日，粤北、珠三角、粤东有大雨到暴雨局部大暴雨，粤西有中雨局部大雨或暴雨，并伴有雷电、短时强降雨、8-10级短时大风和小冰雹等强对流天气。4月20日，南部市县有中雨局部大雨。4月21日，全省大部市县有大雨局部暴雨，局部伴有短时强降水和雷雨大风等强对流天气。4月22日-23日，粤北和珠三角北部市县有大雨局部暴雨，局地伴有短时强降水和雷雨大风等强对流天气。4月24日-25日，我省自北向南有中（雷）雨局部大雨。

自3月下旬以来，全省已经历多轮强降雨强对流天气过程，致使一些河流出现超警，部分地区发生地质灾害，有的市县出现城乡内涝，未来一段时间的强降雨又与前期降雨集中区域高度重叠，致灾风险高。各地各部门要深入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防灾减灾救灾重要论述精神，坚决克服侥幸心理、麻痹思想和厌战情绪，始终坚持人民至上、生命至上，时刻保持高度警惕，立足最不利情况落实各项防御措施。要严格落实汛期24小时值班值守和领导带班制度，加强会商研判和监测预报预警，紧盯雨情、水情、风情、工情以及山洪地质灾害风险变化，强化指挥部署和调度。要突出做好中小河流洪水、山洪和地质灾害、城乡内涝等防御工作，把危险区域群众转移和重点部位临灾管控两项关键措施做细做实。要做好强对流天气防范应对，雷雨大风期间，户外高空作业一律停止，危化企业、旅游景区等重点部位加强防雷防涝和防风防汛措施。要做好应急救援准备，确保遇有突发险情灾情时，能够第一时间开展应急处置，全力保障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

重大灾情险情要第一时间报告省三防办、省应急管理厅（省应急管理厅值班电话：020-83137111，传真：020-83137222）。

广东省防汛防旱防风总指挥部办公室

2023年6月7日



公开方式：依申请公开

广东省防汛防旱防风总指挥部办公室

2023年4月17日印发

校对责任人：汛旱风处郑挺、钟毓